

垃圾分类深深融入市民生活

新五年规划出炉,将实施七大专项行动

自2013年7月宁波正式启动世行贷款宁波市城镇生活废弃物收集循环利用示范项目以来,市城管分类中心获得了浙江省“最美建设集体”称号,所开展的工作获得2017年中国人居环境范例奖。回望这5年,垃圾分类就像清风一样走进你我的生活,并成为不少人的生活习惯。

下一个5年会发生什么样的变化?在昨天召开的全市生活垃圾分类推进会上,我市对下一阶段具体工作进行了动员部署,将通过实施七大专项行动,实现“一年见成效、三年大变样、五年全面决胜”的目标。



2017年“垃圾分类+资源回收”试点小区启动仪式。

过去5年成绩

构建垃圾分类基础设施体系

据市城管局垃圾分类中心相关负责人介绍,基础设施是垃圾分类工作推进的基石,是确保源头分类成效的基础。今年我市基础设施将全面投用,并构建国内最完备的垃圾分类基础设施链。

我市垃圾分类基础设施主要包括“三厂”“六站”建设及居住区生活垃圾分类投放设施建设。

其中“三厂”都位于海曙区洞桥镇宣裴村裴岳(市固废处置中心)。宁波市厨余垃圾处理厂占地面积115亩,主要处理中心城区的厨余垃圾,总处理规模为800吨/日,一期设计处理规模为400吨/日;宁波市餐厨垃圾处理厂占地50亩,总处理规模600吨/日、油脂60吨/日,其中一期处理规模400吨/日、油脂吨/日;海曙区生活垃圾焚烧发电厂占地124亩,设3条焚烧线,单条线垃圾处理能力750吨/日,总处理规模

2250吨/日。

“六站”是指分布于中心城区的6座大型生活垃圾分类转运站,主要转运居民源头分类出来的厨余垃圾和其他垃圾。相较于过去分布在中心城区的老旧转运站,新转运站具有压缩能力提高、运输效率提升、运输车次减少、运输成本降低等优势,且都配置了污水处理、臭气洗涤、负压收集等设备,确保臭气不外溢、污水无外流,让周边居民的生活环境得到保障。

居住区生活垃圾分类投放设施建设为期两年,包括9000余个投放点位、800余个新建垃圾房。2017年,我市中心城区改造完成垃圾点位3600多个,新建垃圾房62座,改建135座。作为全国第一个系统开展这项工作的城市,我市分类投放设施建设为国内垃圾分类工作展现了宁波特色、提供了宁波经验、打造了宁波样板。

完善生活垃圾收运体系

记者了解到,5年来我市为社区家庭配置了垃圾桶袋,引导市民分类投放;统一采购了分类收集车辆192辆,建立了厨余垃圾定时定点收运模式;通过每月21日的“有害垃圾收集日”活动收集有害垃圾,协同市环保局打造单独的收运网络。

我市还推广了“我要换糖”APP,实现再生资源线上线下回收,设置大件垃圾及园林木制品垃圾处置场所,积极推动垃圾收运体系与再生资源回收体系的对接。整合市场资源,引导社会组织和企业参与旧

衣物、大件垃圾、建筑垃圾等低值可回收物的回收、运输和处置工作,推动低值可回收物提升回收与利用效率。

我市还相继制定并出台了住宅小区分类收集设施设置、清运作业实施规范、标识标志设置规范等规范性文件,以确保具体工作有据可依;《宁波市生活垃圾分类管理条例》已正式列入2018年立法计划,预计2019年出台并实施,以此落实各级各部门、市场、物业保洁企业和市民各类治理主体的权利和职责,明确奖惩措施。

打造三大阵地模式

在过去的5年内,我市各级党政机关等公共机构率先示范,带头先行,切实做到“四分类,四强制,四提倡”;开展垃圾分类进校园活动,校内推行“五个一制度”(一个体系、一套设施、一支队伍、一本读物、一堂课),校外推行“家庭承包制”,编制、出版了生活垃圾分类小学、幼儿科普丛书,开展高校+中小学、高校+幼儿园“1+1”结对服务活动,让学校成为引领全社会开展垃圾分类的重要阵地。

通过发挥社区自治作用,推行政府购买服务,引入社会组织参与等“三大模式”,激发基层社区可持续的内生力量,不断推进居住区源头分类提质。中心城区

累计推广居住小区667个、39.75万户家庭,实现公共机构和中小学校的全覆盖,整体覆盖面达82%。市民生活垃圾分类知晓率从2012年的35.7%提高到如今的88.4%,厨余垃圾分类质量提高了15个百分点。

城管环卫部门努力打造“我就是影响力”宣传品牌,利用全媒体、结合文明城市创建,宣传分类理念和知识,成功举办“阿拉来分类”“旧物改造”“彩贝上的宁波”等系列品牌活动,2万多名市民参与了中国人居环境范例奖活动“垃圾去哪儿了”公益环保考察,近5年来累计培训管理人员、作业人员、志愿者以及市民超过14万人次。

未来5年做法

实施七大专项行动 达成目标

记者从昨天的推进会上了解到,下一个5年,我市将着眼从有到精的纵深发展,通过七大专项行动来实现“一年见成效、三年大变样、五年全面决胜”的目标。

一是开展源头减量行动。例如对农副产品、食品、礼品、快递、外卖、穿戴消费品等过度包装采取必要限制措施;落实“限塑令”,研究制定限制一次性消费用品的政策法规;引导餐饮经营者提示、指导消费者理性、适量点餐,倡导光盘行动。

二是开展回收利用专项行动。通过合理布局再生资源回收网络,增加回收网点分布密度;推动再生资源回收模式创新,实现线上预约线下回收;培育再生资源回收骨干企业,发挥龙头作用,并制定一系列政策,扶持企业不断提高市场竞争力。

三是开展制度创新专项行动。2020年前,基本建立城镇生活垃圾分类相关法规制度和标准体系,形成可复制、可推广的城镇生活垃圾分类模式。

四是开展收运处置能力提升专项行动。至2020年,实现中心城区、各县(市)城市生活垃圾焚烧处理设施和餐厨垃圾处理设施全覆盖,城镇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率达到100%;做到每天定时定点收集运输餐厨垃圾、厨余垃圾和其他垃圾,并分批实施小型转运站提标改造工作。

五是开展文明风尚专项行动。大力开展垃圾分类进社区、进家庭、进学校、进企业、进机关等“十进”行动,努力营造政府倡导、社会支持、人人参与的良好氛围;把垃圾分类宣传普及作为文明进步的重要任务来引导,开展各类示范先行活动,总结推广各示范点的经验做法。

六是开展建筑垃圾资源化利用专项行动。各区县(市)政府在2020年前至少各落实一处建筑垃圾消纳中转场所,资源化利用率达70%以上。

七是开展农村生活垃圾分类减量专项行动。按照先易后难、先粗后细的推进原则,用通俗易懂、乐于接受的分类方法引导农户规范源头分类,减少二次分拣。

市城管局相关负责人表示,宁波垃圾分类经过5年的探索,为今后的长足发展打下了坚实的基础,也为国内其他城市的复制推广提供了宝贵的实践经验。但垃圾分类之路,依然任重道远,需要全社会的共同努力才能共同推进。希望全体市民都投入到垃圾分类的行动中来,齐心协力美化我们的家园。

记者 边城雨
通讯员 张路
文/摄

